

政府招标文件

(通用工程类)

中国·深圳

(2022 年修订版)

警示条款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 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二) 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 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 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 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 恶意投诉的；
- (七) 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八) 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九) 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

第七十五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行为，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处理：

- (一) 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 (二)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三)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 (四)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五)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 (六)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 (七)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有关规定处理：

- (一) 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 (二) 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 (三) 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 (四) 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 (五) 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第八十条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招标机构或采购人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予以通报。

（一）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的。

（二）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三）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四）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不予退还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利息应当上缴国库。

三、《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深财购[2019]42号）

若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四条规定情形的，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可将有关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予以通报。市、区财政部门将加大对违法违规供应商的惩戒力度，实施联合惩戒。

招标文件信息

项目编号：FTDL2022000073
项目名称：脾胃病科胃镜室装修改造工程
包 号：A 包
项目类型：工程类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货币类型：人民币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或未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资料（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2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高于预算金额（最高投标限价）的；
4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且按规定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6	所投产品、工程、服务在商务、技术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做出评判）；
7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
8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清单项目及数量进行修改；
9	投标文件存在规避信息公开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11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的；
12	误选了非本项目的最新加密规则文件，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初审不通过，按投标无效处理。

综合评分法评标信息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新价格分算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此方法适用于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1	价格			40
2	技术部分			17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方式
	1	施工组织计划、施工技术、施工工艺及相关的合理施工方案	6	专家打分
				1.评委会根据投标单位关于施工组织计划、施工技术、施工工艺及相关的合理施工方案进行打分，以下内容提供完全得 30%分，每缺一项扣 15%分，扣完为止。 （1）胃镜室的装修升级改造，含拆除原建筑隔墙、干挂大理石、瓷砖及水泥砂浆混凝土、架空地板、幕墙门窗、六面装饰、水电安装、弱电安装、空调安装、二次消防改造等内容，工期约 90 天； （2）编制施工组织计划及施工方案、安全文明措施及如何配合医院合理安排施工。

				2.在投标人以上内容提供的基础上，评审委员会根据以下评审标准分档打分： （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 （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 （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 （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 （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 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得 70%分。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得 40%分。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得 10%分。 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2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3	专家打	1. 评委会根据投标单位关于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以下内容提供完全得 30%分，每缺一项扣 15%分，扣完为止。 （1）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2）项目重点难点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2. 在投标人以上内容提供的基础上，评审委员会根据以下评审标准分档打分： （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 （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 （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 （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 （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 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得 70%分。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得 40%分。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得 10%分。 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3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施工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	3	专家打分	1. 评委会根据投标单位关于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施工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进行打分，以下内容提供完全得 30%分，每缺一项扣 15%分，扣完为止。 （1）质量（安全、环保、保障措施； （2）方案施工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 2. 在投标人以上内容提供的基础上，评审委员会根据以下评审标准分档打分： （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 （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 （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 （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 （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 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得 70%分。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得 40%分。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得 10%分。 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4	违约承诺及突发事件处理、应急预案及措施	3	专家打分	1. 评委会根据投标单位违约承诺及突发事件处理、应急预案及措施进行打分，以下内容提供完全得 30%分，每缺一项扣 15%分，扣完为止。 （1）违约承诺及突发事件处理； （2）应急预案及措施。 2. 在投标人以上内容提供的基础上，评审委员会根据以下评审标准分档打分： （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 （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 （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 （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 （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 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得 70%分。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得 40%分。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得 10%分。 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5	项目承诺工期	2	专家打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对项目工期承诺情况进行评审评分： 承诺项目工期最短的得 100%分； 承诺项目工期排名第二短的得 50%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不得分。 需提供有效的项目工期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3	综合实力部分				38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方式	评分准则

	1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13	专家打分 对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情况进行评审打分。 1、对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仅限一人）情况进行评审打分（35%分）： 需同时具有建筑或机电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证书及相关医院病房建设工程或社康中心建设工程施工经验业绩，得 35%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说明： （1）需提供作为建造师近 3 年（2019 年 5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内完成的具有医院病房建设工程施工经验或社康中心建设工程施工经验（不超过 1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1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业绩）。 （2）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或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或竣工验收证明、担任项目负责人证明文件。 2、项目技术负责人（仅限一人）情况（20%分）： 需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安全考核 A 证及相关医院病房建设工程或社康中心建设工程施工经验（业绩得 20%分；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说明： （1）提供近 3 年内（2019 年 5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技术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医院病房建设同类工程业绩建设或社康中心建设工程施工经验（不超过 1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1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业绩）。 （2）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或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证明文件。 3、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他人员配备情况（45%分）： （1）项目管理机构：组织机构全面、班子人员齐
--	---	--------------	----	---

				整，各专业人员搭配合理，人员配置至少包括：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劳资专管员、材料员、资料管理员、施工员、质量员，全配置得 15%分，每少一名扣 5%分。 （2）投标人须在本项目中配置安全员，提供安全员证扫描件，有得 15%分。无不得分。 （3）投标人在本项目需至少配备两名建筑工程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的技术及资料负责人，每提供 1 名得 7.5%分，最高得 15%分，无不得分。 以上人员须提供岗位上岗证等材料扫描件（须在有效期内）。 注：以上 1 至 3 项（同一人员不重复计算得分，可计最高分）累计最高得 100%分。 证明文件：投标人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含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成员，要求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拟派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投标截止日近 3 个月（2022 年 2 月-2022 年 4 月）的社保证明（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提供的社保应连续），否则以上评审项均不得分，在此基础上： 要求提供以上人员有效的相应证书扫描件、相应的业绩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2	施工资质	7	专家打分	投标人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得 40%分；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的得 30%分，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得 30%分。
3	近五年同类业绩	6	专家打分	（一）评分内容： 提供近五年内（2017 年 5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医院病房工程、社康中心建设工程同类工程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0%分，此项满分为 100%分。注：同类工程业绩，指医院病房建设工程、社康中心建设工程施工业绩，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或内容）、合同金额、签章页等）或竣工验收报告等。由专家

				鉴别投标人的投标业绩，非医院病房建设工程、社康中心建设工程业绩为无效标。 （二）评分依据： 1. 提供每一个完工项目的以下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有效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2. 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或无法辨别的不得分。
4	企业资质	3	专家打分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证书得 20%分； 具有 ISO14001 环境体系证书得 20%分； 具有 ohsas18001 职业健康认证证书得 20%分；； 具有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认证证书 40%分。 2. 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认证文件原件扫描件及查询页截图(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所有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5	售后响应	2	专家打分	1. 深圳供应商，或非深圳供应商但在深圳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或售后机构）（分公司的必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售后机构必须同时提供售后服务合作合同及售后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原件备查）的，得 100%分；否则不得分。 2. 外地供应商承诺：中标后设立本地经营（服务）网点的，提供承诺文件（格式自定）的，得 <u>30%</u>分；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均不分
6	奖项或荣誉	6	专家打分	获得国家、省（含副省级）、市或国家级事业单位颁发的公共建筑装饰类有关的室内装饰专项工程的奖项或荣誉，每一个奖项或荣誉分别得 20%分，此项最高得分 100%分。 注：任何协会、建设大会和民间组织颁发的奖项或荣誉无效。
7	投标文件制作质量	1	专家打分	1. 投标文件有缺漏项但未导致实质性偏离的，扣 50%分； 2. 投标文件资料扫描不清晰的，扣 50%分； 投标文件目录中节点与内容对应错误或修改节点

					的，本项不得分。
4	诚信部分				5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方式	评分准则
	1	市财政局诚信管理情况	5	专家打分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其它关键信息

一、评标定标信息

非评定分离项目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中标供应商家数	1
候选中标供应商数量	1

二、关于享受优惠政策的主体及价格扣除比例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_5_%后参与评审。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如须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联合体各方须均为小微企业。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如有其它政策支持因素（如鼓励创新等）需一并列出。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3. 建筑业

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从以下16个行业中选定：1. 农、林、牧、渔业；2.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3. 建筑业；4. 批发业；5. 零售业；6. 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7. 仓储业；8. 邮政业；9. 住宿业；10. 餐饮业；11.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3. 房地产开发经营；14. 物业管理；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6.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其他说明

1.采购人拟采购的服务（工程）中，如涉及《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中的产品，要依据该通知要求执行。

目 录

第一册 专用条款

关键信息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第二册 通用条款

通用条款内容可在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网站
(<http://cgzx.sz.gov.cn/>) 以下栏目中查看（两处均可）：

- ① “业务服务” — “面向供应商” — “采购文件模板”；
- ② “业务服务” — “面向采购人” — “采购文件模板”。

备注：

- 1. 本招标文件分为第一册“专用条款”和第二册“通用条款”。
- 2. “专用条款”是对本次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包含招标公告、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格式、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等内容。
- 3. “通用条款”是通用于政府采购项目的基础性条款，具有普遍性和通用性。
- 4. 当出现“专用条款”和“通用条款”表述不一致或有冲突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第一册 专用条款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脾胃病科胃镜室装修改造工程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本公告附件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06 月 15 日 14: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FTDL2022000073
- 2. 项目名称：脾胃病科胃镜室装修改造工程
- 3. 预算金额：1140577.22（元）
- 4. 最高限价：1140577.22（元）
- 5.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服务需求）	备注
脾胃病科胃镜室装修改造工程	1	项	详见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书	无

- 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
- 2.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 3.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4.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5.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8. 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乙级）或以上资质（提供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 9. 投标人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信用中国”中“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6月02日09:00:00至2022年06月15日14:30:00（北京时间）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

地点：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方式：在线下载。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06月15日14:30:00（北京时间）

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116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A座4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操作手册下载网址：<http://zfcg.szggzy.com:8081/cgxy/013001/list.html>】

1. 下载招标文件：

凡已注册的深圳市网上政府采购供应商，按照授予的操作权限，可于公告所列获取招标文件时间的期间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下载本项目的采购文件。

如果是未注册为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的供应商，请先办理密钥（请点击），并前往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绑定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70号雅枫国际酒店北侧二楼市政府采购业务窗口服务大厅；电子密钥办理咨询电话：0755-83948165），再进行投标报名。在网上报名后，点击“【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采购文件下载】”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2. 投标报名：

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首先要在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网上办事子系统（<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网上报名投标，方法为在网上办事子系统后点击“【招标公告】→【我要报名】”；如果网上报名后上传了投标文件，又不参加投标，应再到【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功能点中进行“【撤回本次投标】”操作。

3. 投标操作：

具体操作为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事子系统 (<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功能点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最大容量为100MB，超过此容量的文件将被拒绝。

4. 开标操作：

具体操作为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事子系统 (<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功能点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最大容量为100MB，超过此容量的文件将被拒绝。

5. 在线解密：

投标人须在开标当日2022年06月15日14:30至2022年06月15日16:00（北京时间）期间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作无效处理。解密方法：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事子系统 (<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使用本单位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一个电子密钥，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开标及解密】”进行在线解密、查询开标情况。

6.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事项：

2022年06月09日18:00（北京时间）时前，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文件存在不明确、不清晰和前后不一致等问题，可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 (<http://zfcg.szggzy.com:8081/>)”→“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事子系统 (<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提问】”功能点中填写需澄清内容。2022年06月11日18:00（北京时间）前将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情况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答疑澄清文件下载】”中公布，望投标人予以关注。

（重要提示：“提出采购文件澄清要求”不等同于“对采购文件质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内容如出现“质疑”字眼，将予以退回。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存在限制性、倾向性、其权益受到损害，应在采购文件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请质疑供应商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www.szggzy.com/>) 所发布的质疑指引、质疑函模板填写质疑函并提交质疑材料。质疑材料可以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提交，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交邮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交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116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A座4层。质疑咨询电话：0755-25164102/15815558585。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四十二条“供应商投诉的事项应当是经过质疑的事项”的规定，未经正式质疑的，将影响供应商行使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的权利。）

7.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有权对中标供应商就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进行审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和三年内禁止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8. 本招标公告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投标人有义务在招标活动期间浏览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http://www.szggzy.com>)、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 (<http://zfcg.szggzy.com:8081/>)，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http://www.szggzy.com>)、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 (<http://zfcg.szggzy.com:8081/>)

szggzy.com:8081/)上公布的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投标人。

9. 本项目不需要投标保证金。

10. 现场踏勘：无。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福田）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6001 号

联系人：颜平平

联系方式：835485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 116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 A 座 4 层

联系方式：0755-25164102/15815558585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夏冰

电话：0755-25164102 手机：15815558585

联系人：胡宁

电话：0755-25160851 手机：18988772117

4.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

网上操作咨询：0755-86500023、83938599，83948100，83938584

（若下载招标文件有困难，请与我们联系）

注册咨询：0755-83938966

电子密钥咨询：0755-83948165、4008301330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01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一、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部分的相关内容
2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不允许
4	投标文件的投递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网”，使用“应标管理->上传投标文件”功能点，将编制好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100MB
5	履约保证金	不提交
6	招标代理费	（1）计算基数：中标金额。计算方法：采购代理机构以招标文件规定的计算基数，依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规范深圳市社会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深财购〔2018〕27 号）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办法，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支付人：☒ 中标人 ☐ 采购人。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4）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443899991010003343618 开户行：交通银行深圳金叶支行

备注：本表为通用条款相关内容的补充和明确，如与通用条款相冲突的以本表为准。

二、实质性响应条款

序号	目录	具体内容
1	工期	本项目工期 90 日历天。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进场施工为准，乙方须提前进入现场，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货物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款中。竣工日期为硬性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加以保证，不得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2	招标项目需求	完全响应带“★”条款内容。

注：上表所列内容为不可负偏离条款

三、商务要求

（一）本次招标给出的工程承包范围和说明只是概括的，不应该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投标人应研究所有相关文件、工程量清单，特别是图纸和工程现场的实际情况去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二）投标人被认为已详细阅读过有关文件。尤其是已充分研究了设计图纸和了解工程的内容。

（三）本工程招标的范围是该项目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包括的所有内容。除非是建设单位自己负责的项目，投标人必须负责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包括材料设备的采购、施工、保护及保修，不论是永久性质的或是临时性质的。

（四）本工程的承包方式为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人工、包材料及包机械等在內的施工总承包。

（五）所有设备、材料由中标单位负责采购，但必须得到业主对设备、材料质量、型号及规格等的书面确认后方可组织采购。如无特殊要求，本项目所用设备及主要材料品牌必须符合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或福田区建筑工务署相关设备、材料品牌库的相关要求。清单中有明确的品牌要求的项目，投标人必须严格遵守或使用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品牌库的同档次及以上产品。

（六）在施工中需注意安全，如出现任何不安全事故，院方概不负责，由施工方全部承担。

（七）工程项目需按院方的要求、规格、标准进行施工。若施工方没有按院方的要求施工或不符合标准，院方有权要求施工方返工或重做，施工方不得拒绝。

（八）按施工图纸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及完工验收。投标人使用的标准必须是国际公认或国家、或地方政府颁布的同等或更高的标准，如投标人使用的标准低于上述标准，评标委员会将有权不予接受，投标人必须列表将明显的差异详细说明。

（九）对主要材料引用某一品牌来说明拟招标项目需要达到的技术标准时，投标人选用的技术方案或主要设备/材料等必须能最大限度满足或优于设计图纸及本工程项目的要求。

（十）工程项目所用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必须符合国家建设部颁布的《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定》的规定要求。必须标明产地，品牌及规格型号等参数（招标文件未明确产地品牌等参数要求的，由投标人自己选定的也要标明，除非是极普通且工程量小的可以忽略）

（十一）结算及付款方式：

1、项目预付款/备料款不超过合同中标价款的 30%；施工结束后经各方验收合格正常使用，支付至工程款的 85%；

2、项目完成结算审计后，支付至工程审计价款的 95%；

3、剩余 5%工程价款作为质量缺陷保修金，在保修期期满且无合同范围内的质量问题后，由乙方凭相关材料向甲方申请支付余款。

4、合同约定方式：项目招标时由于图纸设计深度不够、部分工程量按暂定量计算的，工程结算时项目单价按审计结算价为准，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

工期：本项目工期 90 日历天。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进场施工为准，乙方须提前进入现场，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货物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款中。竣工日期为硬性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加以保证，不得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四、技术要求

主要改造内容包含：

1、原建筑拆除工程

(1) 含拆除原建筑隔墙、瓷砖及水泥砂浆、PVC 地板胶。

2、建筑装饰

<一>楼地面装饰

1. 检查室、办公室、储物室、更衣室、复苏室、后检区、走廊采用优质耐磨、防渗透、抗菌、防火、3.0mm 厚 pvc 同质透心地板胶（根据实地情况进行更换），要求平整度及硬度达到胶地板规范施工要求，在自流平施工前，地面不得起沙，2m 误差不超过 2mm。采用自流平及界面处理剂处理，自流平厚度为 5mm，符合国家标准。3.0mm 厚 pvc 同质透心地板胶，地板胶与墙面连接处采用圆角处理，地板胶与地面之间采用专用地板粘贴剂接，地板胶间拼缝全部采用同质专用焊条焊接刨平，使地面完全处于防水、防尘状态。pvc 地板胶上墙 100mm 处理。所有铺贴 pvc 同质透心地板胶房间地面与墙面处阴角均为 $R \geq 25$ 。

2. 内镜洗涤室、胃肠镜洗涤室、储镜室、卫生间更衣室、水疗室采用 600*600 地砖（根据实地情况进行更换），地砖铺贴前要浸水晾干后达到外干内湿，表面无水迹，选色使用，贴之前要在横竖方向拉十字线。贴的时候横竖必须保证贯通，不得错缝，要注意地砖是否需要拼花或是要按统一方向铺贴，切割

地砖一定要准确,门套、柜底边等处的交接一定要严密,缝隙要均匀,地砖铺设时,随铺随清,随时保持清洁干净。(用棉纱或锯末清扫).并将砖缝内的水泥砂浆清干净,以便完工后勾缝。地砖铺贴时,其他工种不得污染,不得人为踩踏,地砖完成后应在 24 小时内清缝,随做随清,并做养护,地砖铺设完成后,在检查无平整度误差、空鼓、色差等后,用厚纸板全部遮盖保护,纸板上的铁钉必须取掉,纸板与纸板间必须用封口胶粘贴严密,防止杂物进入,严禁无排水或无积水设备时用水,特别防止浸湿保护地砖用的纸板,以防间接污染地砖。勾缝在完工前进行,先清缝,用白水泥加滑石粉调腻子,勾缝腻子低于砖面 1 mm;

3. 所有区域楼地面装饰饰面以各装饰纸及效果图为准。

〈二〉墙面装饰

1. 检查室、办公室、储物室、更衣室、复苏室、后检区、走道、水疗室墙裙(净高 1.1m)采用防火板,墙裙以上墙面采用防水、防霉、抗碱无机涂料到 3m 高(满刮腻子两遍,底漆油两遍,面漆油两遍)。

2. 内镜洗涤室、胃肠镜洗涤室、储镜室、卫生间、水疗室墙面采用简约、美观、易清洁 300*600 墙砖(根据实地情况进行更换)。

3. 外走廊立面装饰采用防火板到顶。

4. 所有区域楼墙面装饰饰面以各装饰图纸及效果图为准。

〈三〉顶棚装饰

- 1、检查室、办公室、储物室、更衣室、复苏室、后检区、水疗室、洗涤室、储镜室顶棚采用 600*600mm 高晶复合板(根据实地情况进行更换)。过道采用 300*1200 高晶复合板。饰面材料的材质、品种、规格、图案、和颜色应符合设计要求,暗龙骨吊顶工程的吊杆、龙骨和饰面材料的安装必须牢固,吊杆、龙骨的材质、规格、安装间距及连接方式应符合设计要求。金属吊杆、龙骨应经过表面防腐处理;吊杆、龙骨应进行防腐、防火处理。

- 2、所有吊顶的房间,灯具规格,安装位置及风口,自动喷淋,烟感,报警位置应根据铝板的规格和排列情况并结合各专业图纸予以确定。

- 3、所有区域顶面装饰饰面以各装饰图纸为准。

〈四〉门窗工程

- 1、门窗洞口位置、尺寸详见设计图纸。

2、具门窗样式及要求详见门大样图。

质量保证要求

1.1 乙方需严格按照相关图纸及规范安装。

1.2 乙方必须根据本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一）整个项目质保期两年，防水工程保修期为5年，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安装工程为2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二）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三）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4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技术要求

一、规范标准：

本项目应严格按照国家与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施工。相关技术规范规程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1.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
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3.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
4.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BJ113-2015
5.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7.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19
8.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9. 国家相关部委的其他相关规范与要求；广东省的相关规定与要求。

施工安装要求除符合以上标准和规范外，还应符合各个设备材料产品技术使用要求，并满足和达到相关职能部门的验收要求。

2、标准和规范的冲突处理

(1) 标准、规范之间发生冲突时，采用要求最为严格的标准、规范。

(2) 标准、规范与本技术规格书要求之间发生冲突时，采用其中最为严格的要求。

(3) 国内外规范标准发生矛盾时，以国内规范标准执行。

(4) 如果国家有新的行业标准公布，则按新标准执行。

3、乙方的施工工艺、设备及材料的选择都应具有先进性，满足现代化实验室的使用要求。设备及工艺的安排应具有先进性、高可靠性、实用性、经济性与合理性。全部技术指标，包括设备、材料、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维修等各项目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施工技术 要求	工程材料的技术要求 1、总说明： 1) 所用材料的品种、规格和质量须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当设计无要求时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严禁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材料； 2) 所用材料的燃烧性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 版和《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45-95 2005 版）的规定； 4) 所用材料应绿色环保要求：符合国家有关建筑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标准的规定；并具有国家权威检测机构颁发的绿色环保安全使用证书，并保证工程完工后经深圳市环境检测权威机构检测各项安全指标达到《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20 等环保要求，若达不到规范各项指标要求，承包人负责返工并承担全部返工费用及相关检测费用，发包人保留按合同规定索赔的权力。 5) 所有材料进场时应对品种、规格、外观和尺寸进行验收。材料包装应完好，应有产品合格证书、中文说明书及相关性能的检测报告； 6) 进场后需进行复检的材料种类及项目应符合《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各章的规定。同一厂家生产的同一品种、同一类型的进场材料应至少抽取一组样品进行复检，当合同另有约定时应按合同执行。 7) 应对材料进行见证检测情况：国家规定或合同约定；对材料的质量发生争议时； 8) 承担建筑装饰装修材料检测的单位应具备相应的资质，并应建立质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量管理体系； 9)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所使用的材料在运输、储存和施工过程中，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坏，变质和污染环境。 10)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所使用的材料应按设计要求进行防火、防腐和防虫处理； 11) 现场配制的材料如胶粘剂等，应按设计要求或产品说明书配制。 2、承包人施工前提供主要材料的品牌和厂家报监理、设计、甲方和使用单位（必要时）审批、考察、备案。凡未经审批合格或经检测不合格的材料，一律不得进场使用。否则，凡由此造成纠纷，影响工程质量、工期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经济责任。
	铝扣板天花	符合设计、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规定要求，并符合下列要求： 1、材质结构：3003H24 国际标准铝材。 2、板材厚度：≥ 0.8 或 1.5 mm（具体详见图纸）。 3、表面处理：辊涂（平均涂膜厚度$\geq 25\mu\text{m}$，最小局部膜厚$\geq 23\mu\text{m}$）或静电粉末喷涂。 4、耐腐蚀性：符合（GB/T11942）检测标准。 5、膜硬度（铅笔硬度）：（ECCA T4）$\geq \text{F}$；或用 F 级硬度铅笔对干膜刻划，膜层无划断。 6、使用年限：>15 年。 7、防火性能：能承受高温，防火等级为 A 级不燃。 8、安装方式：专用配套龙骨，每块板可单独拆装。 9、生产企业须通过“ISO9001-2000”和“ISO14001-2001”认证。 10、铝合金的力学性能应符合 GB/T3880.2 的要求。
	抗菌涂料	符合设计、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规定要求，并符合下列要求： 1、涂料光泽：哑光。 2、表干时间：1 小时。 3、重涂时间：2 小时。 4、涂料功能：抗菌、防霉，抗污染（施工过程中由中标人提供材料（第三方专业机构检测报告），由采购人现场确定。）。 5、安全性能：不添加铅、汞及其化合物，无毒无味、安全环保。 6、耐擦洗性：不低于 18000 次。 7、耐化学品性：能耐一般清洁剂。 8、完成后漆干膜厚度：≥ 90 微米（涂刷 3 遍）。 9、涂刷次数：1 底 2 面（每次干膜厚度≥ 30 微米）。 10、生产企业须通过“ISO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ISO14001-2001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PVC 同质透心胶地板	序号	性能要求	采用标准	度量单位	基本要求
		1	每平方米总重量	GB/T4085-2005	克	≤2900
		2	残余凹陷	GB/T4085-2005	毫米	平均值≤0.05
		3	耐磨性	GB/T4085-2005	HT 型, g/100 转	≤0.08
		4	加热尺寸变化	GB/T4085-2005	%	纵、横向: ≤0.40
		5	加热翘曲	GB/T4085-2005	毫米	≤0.5
		6	色牢度		B/T4085-2005 级	≥4
		7	PVC 地板有害物质检测	GB18586-2001		达到规范要求
		8	粘合剂有害物质检测	GB18583-2008		达到规范要求
		9	燃烧性能	GB 8624-2006		不低于 Bf1 级
		10	抗菌性能	QB/T2591-2003		达到规范要求
		11	电阻		欧姆	≤1 × 10 ⁶
		12	绝缘系数		千欧	≥50
		13	静电负载		千伏	<2.0
	拉丝不锈钢	优质品牌, 符合国家标准的相关规定及环保要求 依据建筑用不锈钢钢板应遵守 GB4237-84 以及 GB-3280-84 1、主要化学成分 以 00Cr17Mo 铁素体型不锈钢为主, 不锈钢钢板厚度不小 1.2mm (按图纸标注尺寸)。 2、物理性能要求 ①屈服强度 (MPa): ≥245; ②抗拉强度 (MPa): ≥412;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③弹性模量 E: 2.10×10^5 Mpa ④抗弯强度: ≥ 180 Mpa ⑤抗剪强度: 100 Mpa ⑥线膨胀系统: $1.2 \times 10^{-5} \sim 1.8 \times 10^{-5} / ^\circ\text{C}$ ⑦采用亚弧焊焊接。 3、表面质感 ①具有优异耐蚀性, 优越的成型性, 表面光滑, 经久耐用; ②人工拉丝处理纹理均匀 ③板面平滑无凹凸及划痕 ④刨槽折边顺直平整
	可挠性金属电线管	1、可挠性金属电线管必须外包阻燃的 PVC 护套, 并配置各种类型的专用连接头。连接头必须稳固于金属管或设备外壳上, 以避免由于接头连接不牢使电线、电缆暴露而受损。 2、可挠性金属电线管在扭曲时不应脱绞。 3、金属电线管上必须有厂家名称、生产标准等标识。 4、材料订货前要求提供样品, 报招标人、设计、监理确认后方可订货。
	紧定式套接热镀锌钢管	1、满足《套接紧定式钢导管电线管路施工及验收规程 CECS120:2007》。 2、钢管的壁厚应均匀、一致, 不应有折扁、裂缝、砂眼、塌陷等现象。 3、内外表面应光滑, 不应有折叠、裂缝、搭焊、缺焊、毛刺的现象。 4、采用热浸镀锌, 镀锌层应均匀一致、完好无损, 不得有剥落、气泡的现象。 5、国内大型钢铁厂产品, 在钢管上必须有厂家名称、生产标准等标识。 6、紧顶管 (JDG) 的壁厚不小于规范要求, 不低于 1.6mm。
	开关、插座	1、开关、插座必须使用同一品牌同一系列的产品。 2、开关、插座采用磷青铜簧片, 银或银合金触点。 3、开关面板采用大翘板型。 4、插座均带有安全门, 安装高度 $\geq 1\text{m}$ (相对每层平面) 需带有开断功能。 5、材料定货前要提供样品, 报发包人审批后才能定货。 6、插座需满足设计中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瓷砖	材料要求： 1、瓷砖品种、规格、花色、形状应符合设计要求及有关标准的规定，瓷砖应有出厂合格证。 2、瓷砖铺贴前必须检查批号并应制作模具进行选砖，对尺寸偏差较大不符合规定的瓷砖挑选出来在角处或非整砖使用。 3、室内地砖必须具有防滑功能。

五、主要技术参数：

地砖采用防滑地砖；PVC 地板为 3mm 厚医用同质透心抗静电卷材地板；天花为 1.0mm 厚铝扣板吊顶；所有门体厚度 45mm，门套厚度同门洞周边墙体，厚度 1mm，五金配件为不低于 304 标准的不锈钢材质；铝合金玻璃隔墙铝型材壁厚采用 2.0mm 厚以上；所有玻璃需钢化；涂料采用无机抗菌涂料；不锈钢需防指纹处理。免漆木饰面板采用科技木，并需要采用阻燃处理。

六、本工程主要材料设备限定品牌范围表

1. 结构类材料参考品牌名单

1.1 建筑用钢筋生产厂家参考品牌入库名单

编号	材料品种	企业名称	品牌名称
01	钢筋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宝钢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武钢
		江苏沙钢集团	沙钢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鞍钢
		首钢集团	首钢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唐钢、宣钢、承钢）	河北钢铁
		太原钢铁集团公司	太钢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日钢、莱钢、济钢
		渤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双猫
		本钢集团有限公司	本钢、北台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湘钢

1.2 首批混凝土合格供应商名单

西部区域：宝安区-光明新区（10 家）	
公司名称	地址
深圳市为海建材有限公司宝安西乡分公司（搬迁）	宝安区西乡大道大铲湾共乐 3#水闸旁
深圳市中天元实业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居委宝石路 2 号

深圳市晋荣混凝土有限公司光明分公司	光明新区白花社区第二工业区
深圳市晋荣投资有限公司	宝安区福永街道虾山涌煜硕码头
深圳市为海建材有限公司松岗分公司	宝安区松岗街道碧头村
深圳市振惠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塘尾社区光明大道中 3 号 1 栋
深圳市晋荣混凝土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宝安区西乡镇固戍路口内
深圳市宝金华混凝土有限公司	宝安区福永街道新和社区建材码头 A19 号
深圳市正强混凝土有限公司	宝安区福永镇新和村虾山涌码头
深圳市为海建材有限公司	光明新区光明街道圳塘二路路口 1 号
中部区域：南山区-福田区-罗湖区-龙华区（16 家）	
公司名称	地址
深圳市安托山混凝土有限公司	福田区北环路南侧安托山
深圳市中天元实业有限公司（搬迁）	南山区北环大道北侧长坑东
深圳市金众混凝土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南山区前海港区西区 C 侧
深圳市晋荣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华新区清湖社区第二工业区二号
深圳市高新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华新区清湖路 3 号
深圳市华全混凝土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龙华新区观澜街道樟坑径长牛坑工业园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远东分公司（搬迁）	福田区沙头大岭山
深圳港创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蛇口搅拌站	南山区蛇口疏港大道
深圳华润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华新区浪口村边坑
深圳港创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东湖搅拌站	南山区前海港区西区 D 侧
深圳市高新源混凝土有限公司前海分公司	南山区前海港区西区 C 侧
深圳市利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山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场内
深圳港创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蛇口工业区兴海大道
深圳市金鑫混凝土有限公司	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村二线外继山 18 号厂房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南山区西丽镇茶光路 1004 号
深圳市福盈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华新区民治街道大发埔平南铁路旁福盈综合区
东部区域：龙岗区-盐田区-坪山区-大鹏新区（15 家）	
公司名称	地址
深圳市为海建材有限公司坂田分公司	龙岗区坂田街道高时石材旁
深圳市华全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岗区横岗街道大康路 220 号深茂水泥厂
深圳市为海建材有限公司坪地分公司	龙岗区坪地街道坪西社区坪西北路 3 号 G 栋 101

深圳市鹏城基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岗区坪地街道年丰社区余屋大水田路 7 号 第 2 幢
深圳市鸿生建材有限公司	龙岗区横岗安良三角龙工业区安华路 59 号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	龙岗区横岗街道保安社区横坪路 96 号后 1 栋
深圳市为海建材有限公司坑梓预拌混凝土分公司	坪山新区坑梓老坑村深汕路沙块仔
深圳市金众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岗区布吉镇南湾街道上李朗莱茵工业区方 鑫路 10 号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建分公司	龙岗区坪地街道坪西社区沃头居民小组红花 岭 1 号
深圳市为海建材有限公司大鹏分公司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土洋社区沙鱼涌港区深葵 路 15 号
深圳市东大洋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岗区南湾街道丹平路大岭古工业园 1 号
深圳市龙岗大工业区混凝土有限公司李朗分公司	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洲腾工业区厂房 （一）一楼
深圳市德源宝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岗区坪地街道坪东社区永艺巷 2 号
深圳市恒星建材有限公司	坪山新区坪山办六联金碧路 109-1 号
深圳市港龙混凝土有限公司	盐田区平盐铁路盐田港车站站场股道南侧 （进港三路混凝土搅拌站）

1.3 水泥和外加剂控制品牌入库名单

编号	材料品种	参考品牌
01	水泥	海螺、盾石、鼎鹿、南方水泥、中材、金隅、华新堡垒、祁连山、山水东岳、华润水泥
02	外加剂	德国巴斯夫、瑞士西卡、美国科莱恩、意大利马贝、日本触媒、日本花王、深圳五山、深圳迈地、安徽中铁四威、佛山华轩

2. 建筑装饰类材料参考品牌名单

编号	材料品种	参考品牌
01	墙面氟碳涂料	多乐士、嘉宝莉、SKK、嘉达、菊花、明远、美涂士
02	地弹簧	盖泽、多玛、亚萨合莱、茵科、史丹利 瑞高、摩登、坚朗
03	闭门器	盖泽、多玛、亚萨合莱、茵科、史丹利、英格索兰 瑞高、摩登、坚朗
04	门锁五金	多玛、亚萨合莱、茵科、史丹利、英格索兰 瑞高、摩登、坚朗
05	幕墙开启扇、铝合金及塑钢门窗五金	诺托、萨威奥、格屋 坚朗、合和、立兴杨氏
06	硅钙板天花	安雅达、美穗、云中龙、绿意雅
07	石膏板	杰森、可耐福、博罗拉法基
08	铝板天花	乐思龙、至高®、拓普泰德、金霸 Gks 迪高 Deko、洛克风 Rockfon® 伟泰 WEITAI

09	建筑用铝单板	方大、方中、雅丽泰
		德宝龙、招发 CMD、坚鸿、泛铝、鑫盈、华途士、劲铝
10	橡胶地板（均质卷材）	德国诺拉 Nora、意大利盟多 Mondo、意大利雅迪高 Artigo、韩国 LS
11	硅酮密封胶	道康宁、波士胶、郑州中原、成都硅宝
12	Low-E 玻璃	南玻、信义、耀皮玻璃、格兰特、中航特玻
13	内墙涂料	多乐士、立邦
		嘉宝莉、SKK、美涂士、STO 申得欧、菊花、大师
14	石材加工厂	环球、高时
		溪石、万隆、宗艺
15	抛光砖	斯米克、诺贝尔、冠军
		东鹏、蒙娜丽莎、冠珠、新中源、环球、能强、马可波罗、萨米特、樵东
16	内墙瓷片	诺贝尔、斯米克、冠军
17	仿古砖	马可波罗、环球、斯米克、诺贝尔、冠军、东鹏、蒙娜丽莎
		博德、嘉俊、萨米特、强辉、欧美、樵东、冠珠、新中源、能强
18	同质透心 PVC 地板	阿姆斯壮健丽龙（P 级，进口），洁福精神（T 级，进口），得嘉 iQ granit（T 级，进口）
		阿姆斯壮加强保健龙（P 级，国产），洁福野心 HD（P 级，国产），得嘉 Primo premium（T 级，进口），欧保 Pearlazzo 品卓（T 级，进口），洁玛 T 格 norma43（T 级，进口），田岛 UF（T 级，进口）
19	多层复合 PVC 地板	洁福（3.2mm 发泡底）柏莱印象舒适（帕尔丝），得嘉（3.35mm 发泡底）Tapiflex Excellence65，洁玛莱格，田岛爱希，LG 舒可丽（4mm）
20	防火门	北京霍曼、上海森林、深圳龙电、重庆美心、恒昌达、东莞华棱
21	防水材料	卓宝、科顺、新黑豹、蓝盾、东方雨虹
22	沥青	埃索、壳牌、美孚

3. 强电类材料设备参考品牌名单

编号	材料设备品种	参考品牌
01	变压器	ABB、施耐德、GE、海南金盘、山东达驰、中电电气
		广高、山东鲁能、赣电、深特变、海鸿升、奥克斯
02	高压柜 （中置柜、环网柜）	西门子、ABB、GE、伊顿、施耐德（原厂生产）
		西门子、ABB、GE、施耐德、伊顿（B 类厂家生产的授权产品）
		广州白云、泰豪科技、任达、亚洲电力、泰昂、新会电控、金盘电气、顺开、HEAC 华仪、爱得威、汕 自、盛德兰、

		深圳奇辉、江雁、深圳光辉、昱南通、富进、ASTAR 奥斯特、盛隆、奥克斯
03	低压柜	ABB、GE、施耐德、伊顿
		广州白云、泰豪科技、任达、亚洲电力、新会电控、顺开、泰昂、汕自、爱得威、凌祺、盛德兰、金盘电气、丰兰、华通电气、金宏威、昱南通、盛隆、南京大全、奥克斯
04	三箱	广州白云、泰豪科技、任达、亚洲电力、新会电控、顺开、泰昂、汕自、爱得威、凌祺、昱南通、盛德兰、金盘电气、丰兰、华通电气、盛隆、南京大全
		南华西、福克思、深北、深圳奇辉、深圳三江、深圳光辉、飞霞机电、富进、ASTAR 奥斯特
05	断路器	西门子、ABB、施耐德、GE、海格、伊顿
		罗格朗、良信、杭申、长久、AEG、博耳、华通
06	双电源（ATS）	ASCO、GE、施耐德（WOTPC/WBTPC 系列）
		施耐德（WATSN/ATMT 系列）、ABB、泰永、斯沃
07	常规灯具	飞利浦、GE、索恩
		三雄极光、欧普、晨辉光宝、TCL、九佛、松本、FSL 佛山照明、JOM 嘉美、CDN 西顿照明
08	开关插座	施耐德、ABB、西门子、松下、罗格朗、松本电工、鸿雁、三雄极光、T&J、simon 西蒙电气
09	有源滤波	EPCOS（爱普科斯）、阿珂法（ISKRA）、亚派科技（南京亚派）、英博、英纳仕、爱科赛博、ELECON（艾临科）、SY（香港胜业）、帝森克罗德
10	母线	GE、伊顿、西门子、施耐德
		华鹏、华盛亿能、向荣、威腾、江雁、光乐、吉欧亚、宝仕华、华彤、广州白云、亚洲电力、新会电控、爱得威、南华西、深圳奇辉、深圳三江、深圳光辉、深圳乐立、深圳沪华东、欧亚特、蓉电、西德电气、鹏翔电气
11	EPS	动力源、志成冠军、易事特
12	智能照明	ABB、施耐德（莫顿）、立维腾、邦奇
		爱瑟菲、南京天溯、合广测控
13	电线	亨通光电、广东长江（南光牌）、金龙羽、新威讯、双菱、奔达康、东佳信、金环宇、环市、深圳成天泰
		永盛、深缆、申朗讯、鸿兴雁、万棱
14	发电机组	科勒、富电康、沃尔奔达、VPOWER（伟能）、科泰电源、东康
15	LED 灯	飞利浦、松下、索恩
		三雄极光、欧普、晨辉光宝、TCL、九佛、松本、嘉美（JOM）、CDN 西顿照明、九洲光电、新力光源、百家丽

16	电容电抗	GE、ABB、EPCOS（爱普科斯）、FRAKO、阿珂法 Iskra、Cooper By EATON、现代电力、士林电机、斯贝兰德、SY（香港胜业）、帝森克罗德
17	热浸塑钢管	东方格林、亿斯特、新华粤
18	光源、镇流器	飞利浦、GE、松下、欧司朗
		三雄、佛山照明、雷士、欧普、阳光、TCL 照明
19	体育照明	飞利浦、GE、松下、MASCO、亮通、索恩
20	LED 灯/芯片	日亚、欧司朗、流明、科瑞
		世纪晶源、首尔半导体
21	普通路灯灯具	鹏万达、燎原、三乐、GE、施莱德、华体、荣文、高力特
22	LED 路灯灯具	燎原、朗波尔、GE、勤上、三乐、邦贝尔、九洲光电、斯派克、康舒、高力特
23	路灯灯杆	维蒙特、燎原、宇龙、华体

4. 弱电类材料设备参考品牌名单

编号	设备材料品种	参考品牌
01	火灾报警	江森、诺蒂菲尔、保得威尔、西门子、安舍、爱德华、霍尼韦尔、NOHMI（能美）
		北大青鸟、海湾、泛海三江、赋安、奥瑞那、泰和安科技
02	联动控制柜	泛海三江、赋安、奥瑞那、海湾、北大青鸟、泰和安科技
03	电气火灾监控	中电、派诺、华力特、上海零线、华宇先锋、华宿、赋安安全、福建俊豪、施耐德、沈阳斯沃
04	UPS 主机	施耐德、伊顿、爱默生；华为
		索克曼、伊顿-山特、科华恒盛、EAST/易事特、志成冠军、科士达、英威腾
05	综合布线	百通、德特威勒、康普、西蒙、IBM ACS；
		EMC、耐克森、安普
06	电力监控	ABB、施耐德、海亿达、华力特、中电、派诺、康必达
07	楼宇自控	西门子、施耐德、霍尼韦尔、索特、思博、杰夫瑞尔
08	门禁系统	霍尼韦尔、爱克信、DDS、HID
		博世、英格索兰、达实、SAFTOP、汉军、科松、披克、光启、速力思、MEGACOM
09	停车场管理系统	红门、捷顺、博思高、创通智能
10	IP 摄像机	安讯士、博世、派尔高、霍尼韦尔、松下
		华为、宇视、海康威视、大华、英飞拓、LG、科达
		金三立、艾立克、耐杰、动力盈科、金宏威
11	模拟摄像机	博世、派尔高、霍尼韦尔、松下
		LG、耐杰、英飞拓、海康威视、大华
		金三立、艾立克、动力盈科、金宏威

12	磁盘阵列存储	华三、同有飞骥、博世、霍尼韦尔、大华、海康威视、华为、宇视、金三立、科达
13	硬盘录像机	海康威视、大华、金宏威、金三立、英飞拓、霍尼韦尔、科达
14	矩阵	博世、派尔高、霍尼韦尔、英飞拓
15	光端机	派尔高、华为、中兴、英飞拓、洪迪
16	网络交换机	阿尔卡特、华三、华为、中兴、锐捷、极进
17	监视器	TCL、创维、响石
18	背景音乐及消防广播	博世、TOA、JEDIA、百威
		迪士普、锐丰、英桥、英捷、先锋动力、ITC、霍尼韦尔
19	防盗报警	霍尼韦尔、博世、迪信、艾礼富、枫叶、interlogix
20	会议系统	博世、DIS、贝拉、台电、铁三角、森海赛尔、索尼、科达、ITC、华为
21	音视频中控	快思聪、AMX、VITY、SMR
22	电线（弱电）	广东长江、亨通光电、联嘉祥、佳信、华亿、帝一、讯道、标顶
23	能耗监测	中电、派诺、南京天溯、海亿达
24	护理呼叫	AIPHONE（爱峰）、安克曼、Austco 阿斯科
		来邦、德亮、佛山飞星
25	洁具感应器	科勒、TOTO、美标、和成、志荣、克劳迪、洁利来、汉芬、申浦
26	编解码器及软件	英迪高、博世、华三、华为、霍尼韦尔、科达
27	防火墙	天融信、锐捷、蓝盾、华为、华三
28	服务器	IBM、惠普、SUN、华为
		浪潮、宝德、联想、方正、长城、戴尔
29	UPS 电池	松下、阳光、
		大力神、汤浅、霍克、
30	投影机	巴可、科视、DP
		松下、索尼、日立、爱普生、NEC
31	音箱、扬声器	特宝声、百威、普森、JBL、EV、博士、D&B、COMMUNITY、美声、欧宝声、美亚、EAW
32	功放	特宝声、百威、普森、JBL、EV、博士、D&B、美亚、欧宝声、COMMUNITY、美声
33	音频矩阵	百威、EXTRON
		思美、雅马哈、BIAMP
34	调音台	CrestAudio、A&H、Midas、雅马哈
35	浪涌保护器	OBO、DEHN、菲尼克斯
		普顺、科安达、ENC
36	弱电系统集成	霍尼韦尔、江森、新基点、协同、西门子、DELTA
37	防静电地板	沈飞、美露、华集、林德、银泰克

38	视频会议系统	宝利通、索尼、华为、中兴
39	会议高清摄像机	索尼、松下、保凌、汉锐
40	LED 管芯	美国科瑞、德国欧司朗、美国流明、日本日亚
		世纪晶源、韩国首尔半导体

5. 给排水类材料设备参考品牌名单

编号	材料设备品种	参考品牌
01	生活给水泵	格兰富、赛莱默、威乐、荏原、KSB
		博山、双轮、熊猫、广一、东方泵业、上海凯泉、南方
02	潜污泵	格兰富、赛莱默、威乐、荏原、KSB
		亚太、博山、双轮、蓝深、东方泵业、上海凯泉、广一、南方
03	薄壁不锈钢管	深圳雅昌、南京金口、无锡金羊、四川民生、宁波福兰特、深圳市民乐、南京创通、宁波永享、共同、中捷
04	钢塑复合管	泰丰侨、珠江、贝根、华通
05	热镀锌钢管	泰丰侨、珠江、银河、华通
06	沟槽式连接件 (卡箍)	唯特利、迈克、亿百通、上海瑞孚
07	PVC-U 给、排水管	伟星、皇冠、永高、中财、顾地、雄塑、锚牌、亚通、泉恩、南亚
08	PP-R 给水管	伟星、皇冠、永高、中财、联塑、顾地、雄塑、锚牌、深塑、亚通、日丰、白蝶
09	PE 给水管	伟星、皇冠、中财、联塑、枫叶、华瀚、国通、顾地、雄塑、深塑、恒杰、亚通、泉恩、南亚、永高
10	双壁波纹管	伟星、联塑、枫叶、华瀚、国通、顾地、雄塑、深塑、亚通、永高
11	缠绕波纹管	伟星、联塑、枫叶、华瀚、国通、顾地、雄塑、深塑、亚通、纳川、永高
12	阀门	沃茨、上海冠龙、武汉大禹、迈克
		正丰、上海标一、精嘉、良精
13	虹吸排水	吉博力、泰宁、捷流
		劲驰、澎湃
14	太阳能平板集热器	嘉普通、兴业、五星
15	太阳能热水循环泵	威乐、荏原、易脉科
16	热泵热水器	清华同方、美的、天舒、中宇
		生能、碧涞
17	消防水泵	博山、双轮、熊猫、广一、东方泵业、上海凯泉、南方
18	消防水产品（喷头、水流指示器、湿式报警阀组、水泵接合器、信号阀）	广东胜捷、川消、唯特利、上海金盾、天广
19	消火栓箱	香蜜湖、天广、集安、广东胜捷、桂安

20	气体灭火、灭火器	广东胜捷、上海金盾、天盾、海烙、桂安、三星气龙
21	洁具	科勒、TOTO
		美标、和成、乐家
		箭牌、惠达、鹰卫浴、东鹏、九牧、恒洁、金四维
22	油水分离器	亚科（ACO）、朗洁、天健、泽尼特、广州康为
23	橡胶接头、不锈钢软接头器、不锈钢波纹补偿器	上海松江橡胶（欣昌）、北京首航、航天晨光、杭州万全
24	不锈钢水箱、玻璃钢水箱	深圳市恒泰昌、广州龙康水箱、广州昌宁机电

6. 暖通空调类材料设备参考品牌名单

编号	材料设备品种	参考品牌
01	风机	科禄格、专风（上虞专用）、南泰（南方风机）、亿利达、英飞、金盾

七、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本次改造内容为：胃镜室的装修升级改造，含拆除原建筑隔墙、地胶及水泥砂浆混凝土、架空地板、幕墙门窗以及六面装饰、水电安装、弱电安装、空调安装、二次消防改造等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本章节的技术要求、招标图纸及清单。

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1：脾胃病科胃镜室装修改造工程-工程量清单

图纸详见附件 2：脾胃病科胃镜室装修改造工程最新图纸

八、报价要求

招标控制价：**1140577.22 元**（含材料、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和竣工验收等费用。），其中不可竞争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7738.27 元**，暂列金额：**54083.54 元**，工程建设其他费：**4822.9 元**。

1. 本工程的工程量清单的投标单价按综合单价方式进行报价；

2. 投标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评标时，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本项目招标范围和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出的综合单价或总价为依据；

4. 除非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通过修改招标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人应毫无例外地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人

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5. 投标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的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6. 投标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签证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7. 投标人投标报价总额一经中标后，即作为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签订该项目合同的总价。合同方式见第一章相关条款。

合同约定方式：项目招标时由于图纸设计深度不够、部分工程量按暂定量计算的，工程结算时项目单价按审计结算价为准，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必须充分考虑到在施工中实施的施工组织设计对工程造价的影响，并在投标报价中反映出来。

8. 本项目不接受总价优惠折扣形式的报价，投标人应将对项目的优惠直接在清单报价中体现出来。

9. 采购单位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建设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所需的保险费应包含在投标价中，施工中若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及费用由施工单位负责。

10. 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恢复修建前的原有状态（工程量按实计算），并使监理工程师和采购单位满意，满足政府管理部门的规定和要求。

11. 如本工程涉及取土和弃土项目，地点、时间、路线承包人应取得国土、城管部门的同意，不得由此带给采购人任何费用的增加。凡是因承包人措施不当而引起的罚款、索赔和指控等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投标价不因取土或弃土实际运距与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不同而作调整。土方回填料必须满足国家技术规范之要求，绿化填土面层必须选用适宜种植的填土。

12. 一切与施工相关的检验实验费（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由建设单位支付的检验实验费除外）已含在投标价中。

13. 承包人的交通维护方案必须保证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符合深圳市公安交通管理的有关规定，保证小区车辆运行通畅和施工安全，其费用已含在投标价中。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特别提醒:

【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zfcg.szggzy.com:8081/cgxy/013001/list.html>】

投标文件正文将对外公开,投标文件附件不公开。投标人在编辑投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目录中属于本节点内容的必须在本节点中填写,填写到其他节点或附件的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必须编制于“标书”,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必须编制于“附件”。

我机构公布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时为计算机截取信息自动公布,如投标人误将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放入投标文件正文,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将必须放于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放入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以回避信息公开,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各投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有关规定,为增强各供应商诚信守法、公平竞争意识,规范各供应商投标行为,有效遏制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串通投标、造假等不诚信行为,促进我市政府采购市场诚信体系建设,确保我市政府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和公正,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将依法依规对如下投标信息予以公示,望各投标供应商给予配合,履行好自身的权益和义务。

1. 公示的内容。公示的内容为投标文件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如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

2. 公示时间。从2014年9月10日起,所有新公告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都进行公示。公示时间有两次,具体是:

第一次公示时间:评标环节。当项目开标评审开始后,所有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关信息将随开标一览表向所有参与的投标供应商进行公开;

第二次公示时间:中标结果公布环节。当发布中标结果时,同时向社会公布参加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包括中标和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3. 履行职责并及时指出有造假的行为。各投标人有权对公示内容进行监督,在第一次信息公开后的90分钟内,向中心反馈质疑和举报有造假行为的供应商,具体操作:

点击“我要举报”按键,系统即显示所有投标人相关内容,选择有造假的供应商,在公示内容上点击。该内容下框会有“√”显示,当选择完后,确认提交至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辅助评标系统。评标委员会将于开标后的90分钟后打开该系统,如显示有被举报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即启动取证环节的相关工作,当取证完成,经确认该投标人有造假,则该供应商投标无效,同时将依规定予以处罚。反之,如该项目无任何举报信息,评标继续进行。

本项目各投标供应商，应在开标后始终保持本项目联系人手机畅通。当开标时间超过 90 分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举报信息反馈情况会与您通话（所有通话内容将会录音），如有要求提交公示内容正本（原件）的，务必在通话后的 120 分钟内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以便评委现场查验。如不按时送达或拒送原件的，您的投标将视为投标响应不足，评标委员会将终止对该企业的标书评审，投标文件将视为弃标，评标中止；如查验确为造假，则投标无效，并视情况再作进一步处理。

第二次中标供应商信息公示的质疑，按现规定和做法执行。

望各供应商要珍惜本次投标机会，诚实、守信、依法、依规投标。

投标文件组成：

1、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函
-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 （3）投标人情况介绍及资格要求
- （4）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情况（格式自定）
- （5）施工资质（格式自定）
- （6）近五年同类业绩（格式自定）
- （7）企业资质（格式自定）
- （8）售后响应（格式自定）
- （9）奖项或荣誉（格式自定）
- （10）项目承诺工期（格式自定）
- （11）其它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格式自定）

式自定）

注：具体按评分信息设置标书节点

2、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3）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 （4）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
- （5）招标项目需求（实质性条款除外）响应情况表
- （6）施工组织计划、施工技术、施工工艺及相关的合理施工方案（格式自定）
- （7）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格式自定）
- （8）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施工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格式自定）
- （9）违约承诺及突发事件处理、应急预案及措施（格式自定）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格式自定）

备注：

1. 本项目为网上电子投标项目，投标文件不需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另行签字，无需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专用条款另有规定的除外。

温馨提示

投标文件中存在以下情况的，将会导致投标无效：

1. 未按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扫描件、《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声明等证明文件；
2. 投标报价不符合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总价或项目报价表中单个采购预算条目报价超过对应的财政预算限额、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且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的；
3. 未对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进行响应；
4.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内容缺漏，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函》中未填写项目编号或名称、《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未署名投标人名称；
5. 投标文件附件（信息不公开部分）内容缺漏，包括但不限于：未提供完整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含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6.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内容未放置于投标文件信息公开部分。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

一、投标函

致： 广州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福田）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项目编号为____的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我方愿以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我方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方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方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方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6.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帐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一栏仅需填写牵头人的名称）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

1. 我公司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3.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恶意串通，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7. 我公司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 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公司的成本价，否则，我公司清楚将面临投标无效的风险；我公司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公司清楚，若我公司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公司中标本项目，我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公司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公司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公司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公司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658 号）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_____

日期：____年____

月____日

（备注：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一栏需填写联合体双方的名称）

三、投标人情况介绍及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情况介绍：

2. 资格证明材料：

注意：资格证明材料必须至少包含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相关证明材料（均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3. 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人还必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可选项）。

4、如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投标人可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项）

填写指引：

1.该部分内容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相应的声明函。供应商自行对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提供虚假声明，将报送主管部门进行行政处罚。若无法确定是否为中小微企业，可查阅《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向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咨询。

2.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点此下载-）：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请依照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或增删内容；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企业，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

4.声明函的有效性最终由评审委员会判定；如评审委员会判定声明函无效，相关供应商不享受价格扣除（但不作投标无效处理）。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样表）

本公司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全称)的 采购活动，_____（填写说明：货物类：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类：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工程类：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样表）

本单位已知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单位名称）_单位的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并提供：☐ 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承担的工程、提供服务；☐ 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诺人在☐处打√）。本条所称货物是指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货物，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核心产品（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三）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样表）

本单位已知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单位名称）_单位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并提供：☐ 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承担的工程、提供服务；☐ 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承诺人在☐处打√）。本条所称货物是指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货物，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核心产品（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其它内容格式自定

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附：要求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

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手机：_____ 邮箱：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要求必须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三、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序号	目录	具体内容	投标人响应情况
1	工期	本项目工期 90 日历天。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进场施工为准，乙方须提前进入现场，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货物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款中。竣工日期为硬性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加以保证，不得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响应
2	招标项目需求	完全响应带“★”条款内容。	响应

注：1.上表所列内容为不可负偏离条款。

2. “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响应”或“不响应”。

四、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

根据“附件 1：脾胃病科胃镜室装修改造工程-工程量清单”格式报价。

五、招标项目需求（实质性条款除外）响应情况表

序号	采购人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符合/正偏离/负偏离）
1	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需求的全部内容。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实质性条款除外）的全部内容	

备注：

1. 上表所列内容若出现负偏离，不会导致投标无效。

2. “偏离说明”一栏应如实填写“符合”或“正偏离”或“负偏离”。

（1）“符合”：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正偏离”：投标文件响应情况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应作详细说明。

（3）“负偏离”：投标文件响应情况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要求，应作详细说明。

（4）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负偏离。

3. 上表与投标文件其它内容冲突的，以上表为准。

其它内容格式自定

第四章 合同及履约情况反馈格式

一、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的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示范文本）（2015 第三版）

二、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中标金额			合同履约时间	自 至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 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第二册 通用条款

第一章 总则

第一章 总则

1. 通用条款说明

1.1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招标文件通用条款版本，列出深圳市政府采购项目进行招标采购所适用的通用条款内容。如有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随这些条款增加附录或补充内容。

1.2 本招标文件分为第一册“专用条款”和第二册“通用条款”。

1.3 “专用条款”是对本次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包含投标人资格要求、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格式、附件等内容。

1.4 “通用条款”是通用于政府采购项目的基础性条款，具有普遍性和通用性。

1.5 “专用条款”和“通用条款”表述不一致或有冲突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2. 招标说明

本项目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规定，并参考有关法规，通过招标选定供应商。

3. 定义

招标文件中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3.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设立的负责本级财政性资金的集中采购和招标组织工作的专门机构；本项目系指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3.2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是指市政府设立的，对纳入集中采购目录内的采购项目组织实施采购，并对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文件所述的“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指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

3.3 “采购人”或“招标人”：指利用财政性资金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3.4 “投标人”或“投标方”，即供应商，指参加投标竞争并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依法成立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5 “评审委员会”和“谈判小组”是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谈判）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3.6 “日期”指公历日；

3.7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3.8 “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提供的投标书加密流程加密的投标文件，适用于网上投标；

3.9 “网上投标”指通过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10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4. 政府采购供应商责任

4.1 欢迎诚信、有实力和有社会责任心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事业。

4.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要求，经核实后，供应商的投标无效。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的条件

5.1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到政府集中采购机构进行注册。《供应商注册及电子密钥新申请指引》详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ttp://www.szggzy.com/>）。

5.2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内容。

5.3 联合体投标

5.3.1 以下有关联合体投标的条款仅适用于允许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5.3.2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时，应符合以下原则：

5.3.2.1 投标联合体各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3.2.2 投标联合体各方必须有一方先行注册成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供应商；

5.3.2.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3.2.4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应当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潜在供应商的数量自主决定，如果决定接受联合体投标则应当在采购公告中明示；

5.3.2.5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5.3.2.6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5.3.2.7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3.2.8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联合体、总包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5.3.2.9 本通用条款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专用条款另有规定或说明的除外。

6. 政策导向

6.1 2014年起，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在进行设备或工程采购时，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工程机械、装卸机械满足国家现阶段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

排放标准，并鼓励使用LNG或电动工程机械、装卸机械。2015年起，政府部门、国有企业采购设备或工程项目中选用LNG或电动工程机械、装卸机械的比例不低于30%。

6.2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贯彻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府〔2017〕57号）、《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7〕8号）以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的要求，对列入失信“黑名单”的供应商限制参与政府采购。

7. 本项目若涉及采购货物，则合格的货物及相应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

7.1 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7.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7.3 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7.4 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7.5 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或国家质量监督部门的产品《检验报告》。设备到货验收时，还必须提供设备的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若中标后，除非另有约定，投标人必须按合同规定完成设备的安装，并达到验收标准。

7.6 对工期的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对其所投项目应提交详细的《交货进度表》，列明交货计划等，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工验收。

7.7 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相关及类似的义务。

8.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9. 踏勘现场

9.1如有需要（详见专用条款），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所约定的时间、地点踏勘现场。

9.2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以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若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于统一时间地点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应当按时前往。

9.3采购人必须通过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

9.4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在踏勘现场时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资料或口头承诺，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

10. 招标答疑

10.1 招标答疑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后或现场踏勘中可能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疑问或询问。

10.2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任何疑问，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答疑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提交集中采购机构。

10.3 采购代理机构对疑问所做出的澄清和解答，以书面答复（包括网站发布信息）为准。答疑纪要的有效性规定按照本通用条款第13.3、13.4款规定执行。

10.4 如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组织现场答疑会，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或集中采购机构另行书面通知（包括网站发布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参与现场答疑会。

10.5 未参与招标答疑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第二章 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的编制与组成

11.1 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或谈判）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册专用条款

关键信息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招标项目需求

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五章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第二册通用条款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招标文件

第三章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五章开标

第六章评标要求

第七章评标程序及评标方法

第八章定标及公示

第九章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第十章合同的授予与备案

第十一章质疑处理

第十二章条款解释

11.2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答疑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1.3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2.1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答疑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提交给集中采购机构。不论是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采购代理机构都将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包括采购代理机构网站公开发布方式）答复或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澄清纪要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2.2对于没有提出澄清又参与了该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该招标文件（含澄清纪要），投标截止期后不再受理针对招标文件的相关质疑或投诉。

12.3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3.1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招标内容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3.2招标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公开发布方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13.3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包括网站公开发布方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13.4采购代理机构保证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和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网站公开发布形式或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14.1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但翻译错误的除外。

14.2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投标文件的组成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项目专用条款的相关内容。

16.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本通用条款第15条中规定的内容。如招标文件提供了投标文件格式，则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应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7. 投标货币

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计。

18. 证明投标文件投标技术方案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要求

18.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技术方案项下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投标技术方案及其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2 投标人提供证明投标技术方案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或数码照片、制造商公布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和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等，以证明投标人响应的真实性。它包括并应符合以下要求：

18.2.1 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8.2.2 投标产品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8.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投标技术方案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投标技术方案中产品的具体参数，不得照搬照抄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18.2.4 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应为制造商公布或出具的中文产品说明书或彩页；提供外文说明书或彩页的，必须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书或彩页仅供参考；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的尺寸和清晰度要求能够使用电脑阅读、识别和判断；

18.2.5 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应为证件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提供原件扫描件。

18.3 相关资料不符合18.2款要求的，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为投标技术方案不合格响应，其相关分数予以扣减或作投标无效处理。

18.4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18.2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来评判。

18.5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19. 投标文件其他证明文件的要求

19.1 对项目招标文件《评标信息》评分项中涉及的相关业绩、社保情况等内容以及《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中涉及的资格证书，投标人应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照片，原件备查。有关扫描件（或照片）的尺寸和清晰度要求能够使用电脑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是部分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需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予以投标无效处理，涉及《评标信息》打分项的则该项评分予以0分处理。

19.2本项目涉及提供的有关资质证书，若原有资质证书处于年审期间，须提供证书颁发部门提供的回执，并且回执须证明该证书依然有效（若在法规范围不需提供的，供应商应做书面说明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该证书无效），则该投标人提供年审证明的可按原资质投标；若投标人正在申报上一级别资质，在未获批准之前，仍按原级别资质投标。

20. 投标有效期

20.1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具体见专用条款中投标有效期的天数要求。在此期限内，所有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0.2在特殊的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在原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公开发布方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此项要求，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应当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有效期；

20.3 中标单位的投标书有效期，截止于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项目内容，并通过竣工验收及保修结束。

21. 关于投标保证金

21.1自2019年8月15日起，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停止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将同时为所有注册供应商开放投标权限（因受到主管部门处罚锁定投标权限的除外）。

21.2咨询电话：0755-25160851。

21.3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22.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22.1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的要求。除非招标的项目明确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否则投标人有关替代方案的条款将初审不通过，投标无效。

22.2如果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则准备提交替代方案的投标人除应提交一份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要求的投标文件外，还应提交需评审其替代方案所需的全部资料，包括项目方案书、技术规范、替代方案报价书、所建议的项目方案及有关的其它详细资料。

23.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23.1投标人应准备所投项目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此电子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后缀名为.szczf的电子招标文件、《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投标文件制作专用软件》编制【软件下载网址：

<http://zfcg.szggzy.com:8081/cgxy/013002/list.html>，操作手册下载网址：<http://zfcg.szggzy.com:8081/cgxy/013001/list.html>】。

23.2投标人在利用《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投标文件制作专用软件》编制投标书时须注意：

23.2.1导入《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投标文件制作专用软件》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包号应与以此制作的投标文件项目编号、包号一致。例如，不能将甲项目A包的招标书导入《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投标文件制作专用软件》，制作乙项目B包的投标书。

23.2.2不能用非本公司的电子密钥加密本公司的投标文件，或者用其它公司的登录用户上传本公司的投标文件。

23.2.3要求用《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投标文件制作专用软件》编制投标书的包，不能用其它方式编制投标书。编制投标文件时，电脑须连通互联网。

23.2.4投标文件不能带病毒。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专业杀毒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病毒检测，如果这两种软件均报告发现病毒，则采购代理机构认为该投标文件带病毒。

备注：政府采购项目“开标一览表”中除“投标总价”外，其他信息不作评审依据。

23.2.6投标人在编辑投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目录中属于本节点内容的必须在本节点中填写，填写到其他节点或附件，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2.7投标书编写完成后，必须用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否则视同未盖公章，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23.2.8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纸质、电子、传真等所有形式的投标文件。由于对网上招投标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等原因导致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建议于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与上传，如上传确有困难，请及时咨询。

23.2.9如果开标时出现网络故障、技术故障，影响了招投标活动，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采取措施如延期、接受无法从网上上传的投标书等，以保障招投标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23.3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23.4投标文件无须盖章或签字，专用条款另有要求的除外。

23.5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扫描件，专用条款另有要求的除外。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书的递交、解密

【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zfcg.szggzy.com:8081/cgxy/013001/list.html>】

24.1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在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完成投标书的“递交投标(应答)文件”操作。

在投标文件上传完成后,在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中完成投标书的模拟解密操作。在投标截止时间前0.5小时内完成远程解密操作。

24.2若采购项目出现延期情况:

如果供下载的招标文件(后缀名为.SZCZF)有更新,投标人必须重新下载招标文件、重新制作投标文件、重新加密投标文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如果供下载的招标文件(后缀名为.SZCZF)没有更新,投标人必须重新加密投标文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是否重新制作投标文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定)。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情形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

25. 投标截止日期

25.1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用电子密钥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使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功能点上传投标文件。

25.2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通用条款第13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5.3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上传投标文件。

26. 样品的递交

26.1原则上,不接受样品要求(如有要求,详见第一册专用条款的第二章相关内容)。如确有必要,采购人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能反映货物材质或关键部分的极少部分的尺寸、价值不大的样品,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交《样品清单》, **所提供样品必须密封包装**,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6.2投标样品上必须标注“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样品编号、样品名称”等信息,但不得显示指向任何投标供应商的信息、生产厂家的商标,或者其他的标记标识。需要安装的投标样品必须为安装完整的成品,由投标供应商自行组织安装。

26.2.1样品递交签到:

投标供应商授权人要求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盖公章)、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样品清单(加盖公章),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按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指引进行样品递交签到。

特别注意事项:(1)上述资料提供不齐全的,不予签到;(2)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受理签到;(3)未进行签到的,样品不予接收。

26.2.2 样品接收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进行投标样品接收。投标样品接收必须进行身份核对、样品核对、登记确认、顺序编号。

(1) 身份核对。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人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盖公章）、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不齐全的，不得接收投标样品。

(2) 样品核对。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投标样品与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样品清单》（盖公章）进行一一核对。有不一致的或损坏情况的，将要求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在《样品清单》上注明。

(3) 登记确认。在完成身份核对及样品核对后，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必须在《样品接收登记表》上登记确认。

(4) 顺序编号。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投标样品接收的先后顺序进行编号。

26.3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组织投标样品摆样，指引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将投标样品搬运到指定地点摆放、拆除包装，按要求摆放整齐。

26.4 样品的退回：（1）未中标的供应商投标样品，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按规定通知其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在项目完成评审后的三天内取回。（2）中标的供应商投标样品，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按规定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通知采购人代表三天内取走。投标样品移交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再次核对供应商授权委托人或采购人代表身份、核对《样品清单》，签字确认后并取走样品。

26.5 投标样品未能及时退回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及时存放到样品室，并发函或电话敦促相关单位取回。经敦促仍未能按规定取回的，视同投标供应商或采购人放弃取回，采购代理机构将定期清理。

2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7.1 投标方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网上进行撤销投标的操作。

27.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7.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27.4 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专用条款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章 开标

28. 开标

28.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开标，并在网上公布开标结果。

28.2 网上投标的，当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投标人即可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事子系统

(<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开标及解密】”进行在线解密、查询开标情况。

第六章 评标要求

29. 评审委员会组成

29.1 网上开标结束后召开评标会议，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评审委员会的组成及行为规范执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评审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五人以上的单数，评审专家由主管部门通过随机方式从专家库中选取。

为保证评委人选的专业性，以及评标中的公平公正性，评审委员会成员从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采购人代表须持本单位签发的《评标授权书》参加评标。

注：《评标授权书》模板可以从“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zggzy.com/>）采购人页面下“采购”环节“通用表格”处下载。

29.2 评标定标应当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9.3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过程和结果。

29.4 评标过程中不允许违背评标程序或采用招标文件未载明的评标方法或评标因素进行评标。

29.5 开标后，直到签订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0. 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的资料

30.1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包括图纸、服务清单、答疑文件等；

30.2 其他评标必须的资料。

30.3 评审委员会应当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熟悉以下内容：

- （1）招标的目的；
- （2）招标项目需求的范围和性质；
- （3）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的资格、财政预算限额、商务条款；
- （4）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因素；
- （5）招标文件所列示的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

31. 独立评标

30.1 评审委员会成员的评标活动应当独立进行，并应遵循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确定中标供应商、编写评标报告的工作程序。

第七章 评标程序及评标方法

32. 投标文件初审

32.1 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2.2 投标文件初审内容请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部分。投标人若有一条审查不通过则按投标无效处理。评审委员会对投标单位打√为通过审查，打×为未通过审查。

32.3 投标文件初审中关于供应商家数的计算：

32.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2.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3.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2.4 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情形，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32.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个人分阶段参与编制；

32.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2.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2.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2.4.7 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32.4.8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32.4.9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32.4.10 在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

32.4.11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32.5对不属于《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的其他情形，除专用条款另有规定和32.4条款所列情形外，不得作为投保无效的理由。

33. 澄清有关问题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根据本通用条款第34条，凡属于评审委员会在评审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34. 错误的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专用条款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4.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通用条款33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5.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将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深圳市政府采购评审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参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仅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6. 实地考察、演示或设备测试

36.1在招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对本项目投标人进行现场勘察或实地考察或检验有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投标人应随时做好接受检查的准备。

36.2若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现场演示或设备测试的，投标人应做好相应准备。

37. 评标方法

37.1最低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7.1.2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7.1.3定性评审法

定性评审法，是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技术商务定性评审，对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提出意见，指出投标文件的优点、缺陷、问题以及签订合同前应注意和澄清的事项，并形成评审报告。所有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被判定为废标或者无效标的投标人，均推荐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37.2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见本项目招标文件专用条款的相关内容。

37.3重新评审的情形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37.3.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7.3.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7.3.3评审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37.3.4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4重新组建评审委员会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重新组建评审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4.1评审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37.4.2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7.4.3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37.4.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审委员会。

第八章 定标及公示

38. 定标方法

38.1 非评定分离项目定标方法

38.1.1 评审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评标方法比较评价结果从优到劣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供应商。

38.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8.1.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8.2 评定分离项目定标方法

38.2.1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本项目采用评标和定标分离办法，即评审委员会按照本项目规定的评审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候选中标供应商并出具书面评审报告，由采购人根据评审委员会出具的评审报告和推荐的候选中标供应商确定中标供应商。具体所采用的评审方法和定标方法（定标规则）详见本招标文件关键信息中的《评审信息》和《定标方法》。

38.2.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方法的项目，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结果，推荐候选中标供应商。

38.2.3 采购人应当按照自定法确定中标供应商。

自定法。自定法是指采购人组织定标委员会，由定标委员会在候选中标供应商中确定中标供应商。

操作程序：

（1）招标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候选中标供应商名单及其投标文件、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

（2）采购人应当在自收到评审报告后，组成定标委员会，召开定标会并确定中标人。

（3）定标委员会应当由5人或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人应当按照以下要求组成定标委员会：

重大项目由采购人领导班子成员组成定标委员会，有半数以上班子成员到会方可在候选中标供应商中确定中标供应商。

特定品目项目的定标委员会应当由5人或以上单数的领导班子成员，或者单位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具有与所采购项目专业领域中级以上职称人员、采购责任机构负责人等组成。

（4）采购人讨论决定定标事项时应保证与会成员有足够时间听取情况介绍、充分发表意见。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采取口头表决、举手表决或者无记名投票等方式进行表决。

候选中标供应商的得票数超过定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半数的，方可确定为中标供应商。在表决中，各候选中标供应商得票数比较分散且没有供应商得票数

超过定标委员会成员半数的，可以剔除得票数最少的供应商后再次表决，直至表决出符合得票数要求的中标供应商。

（5）采购人讨论决定定标事项，应当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①采购人的采购责任机构负责人或者采购项目需求部门负责人，结合项目需求和评审专家的评审意见，逐个介绍候选中标供应商的情况；

②参加会议人员进行充分讨论；

③进行表决。

（6）采购人定标时应当坚持择优与竞价相结合，择优为主。综合考虑候选中标供应商的企业实力、企业信誉、投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报价等多方面因素，分析采购项目实际情况，选择履约能力较强、价格合理的供应商。

（7）采购人应当安排专人对定标过程进行书面记录，形成《定标报告》，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存档，并及时将定标结果反馈招标机构。

（8）采购人应当在定标会结束后，及时将《定标报告》反馈招标机构。定标报告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定标时间及地点、定标委员会成员及职务、对候选中标供应商的讨论意见、表决情况、定标结果、会议纪要等内容。

（9）招标机构项目评审负责人收到《定标报告》后当天在法定媒体发布项目《中标公告》，公告时间不少于三日。

（10）中标公告期满后，如无质疑投诉或已按相关法规妥善处理，招标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1）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时间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并做好合同公告及备案工作。

38.3专用条款另有规定的，按专用条款相关要求定标。

39.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审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40. 中标公告

40.1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ttp://www.szggzy.com/>）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供应商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可在发布公示日期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监督电话：0755-25160851。若在公示期内未提出质疑，则视为认同该评标结果。

40.2质疑投诉人应保证质疑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和可靠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1. 中标通知书

41.1中标公告公布以后，公示期内无有效质疑投诉，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发出纸质版中标通知书。

41.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41.3因质疑投诉或其它原因导致项目结果变更或采购终止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吊销中标通知书或终止采购合同。

第九章 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42. 公开招标失败的处理

42.1 本项目公开招标过程中若由于投标截止后实际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等原因造成公开招标失败，可由采购代理机构重新组织采购。

42.2 对公开招标失败的项目，评审委员会在出具该项目招标失败结论的同时，提出重新采购组织形式的建议，以及进一步完善招标文件的资格、技术、商务要求的修改建议。

42.3 重新组织采购有以下两种组织形式：

（1）由采购代理机构重新组织公开招标；

（2）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非公开招标方式申请，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开招标失败采购项目可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

42.4 公开招标失败的采购项目重新组织公开招标，由采购代理机构重新按公开招标流程组织采购活动。

42.5 公开招标失败的采购项目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的，按规定要求组织政府采购工作。

第十章 合同的授予与备案

43. 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审确定的中标人。

4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投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45.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45.1 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等）内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45.2 中标人如不按本通用条款第45.1款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情节严重的，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予以通报；

45.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46. 履约担保

46.1 在签订项目合同的同时，中标人应按“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6.2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通过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废除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46.3 项目服务期满之后，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七日内办理解除履约担保手续。

47. 合同的备案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十日内，由采购人或委托中标人将采购合同副本抄送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备案。

48. 履约情况的反馈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在采购合同履行完毕三十日之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和相关政府采购建议等反馈至政府集中采购机构。

49. 宣传

凡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宣传或广告，若当中提及政府采购，必须事先将具体对外宣传方案报市财政委和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并征得其同意。对外市场宣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

- a. 名片、宣传册、广告标语等；
- b. 案例介绍、推广等；
- c. 工作人员向其他消费群体宣传。

50. 供应商违法责任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

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1）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2）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3）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4）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5）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6）恶意投诉的；
- （7）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8）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9）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第十一章 质疑处理

51. 质疑处理按《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深府购〔2017〕28号）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执行财政部94号令质疑答复后续处理规定的意见》（深财购函〔2018〕3924号）执行。

52.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事项指引

52.1 事项内容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在参与深圳市市本级政府采购活动中受到损害的有关事项。

52.2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

52.3 质疑条件

52.3.1 参加了深圳市市本级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3.2 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有明确的质疑对象、有明确的质疑请求、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

52.3.3 因质疑事项而受到损害的权益、有合理的事实和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52.3.4 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法定质疑期为自知道或应当知道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采购文件的质疑，为采购文件公布之日；对采购过程的质疑，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以及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竞价小组组成人员的质疑，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示之日。

52.4 提交材料

质疑函、必要的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明。

52.5 收文部门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55-25160851，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布吉路1028号中设广场B座307。

52.6 办理流程

52.6.1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材料符合质疑条件的办理收文，出具收文回执；

52.6.2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材料不符合质疑条件的，向供应商说明原因，供应商可在法定质疑期内补正材料并重新提交。

52.7 答复时限

自收文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质疑事项需要向有关部门取得证明或者组织专门机构、人员进行检验、检测或者鉴定的，所需时间不计入质疑处理期间。

52.8 投诉

对采购代理机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可以自收到答复之日或者答复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提起投诉。

52.9 解释

本指引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53. 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理

53.1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执行财政部94 号令质疑答复后续处理规定的意见》（深财购函〔2018〕3924 号），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如果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依法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如果合格供应商不符合法定数量，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3.2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我机构依法将有关情况向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书面报告。供应商对质疑处理结果不满，可依法向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提起投诉。